证券代码：002277　证券简称：友阿股份　编号：2026-009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被担保的控股子公司湖南邵阳友谊阿波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邵阳友阿”)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担保风险。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继续为控股子公司邵阳友阿的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1、已审批通过的担保额度

公司于2024年3月1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2024年4月8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控股子公司邵阳友阿在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邵阳分行申请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为：为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含15,000.00万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至2026年4月30日；为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20,000.00万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至2026年12月30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继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2、本次拟提供的担保额度

为保障邵阳友阿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结合其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继续为其在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邵阳分行的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20,000.00万元)，担保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8年12月30日止。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上述担保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此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南邵阳友谊阿波罗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500089747986E

注册地址：邵阳市双清区宝庆东路邵阳友阿7楼

法定代表人：胡子敬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成立时间：2013年12月30日

经营范围：商业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酒店业、休闲娱乐业的投资、经营、管理和商业房地产行业投资【限以自有合法资金(资产)对外投资，不得从事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短期财务性投资及面对特定对象开展受托资产管理等金融业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房地产开发与经营；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百货、纺织品、五金交电、家用电器、日用品、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衣副产品的销售；百货经营管理；商品零售业及相关配套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维护；烟、酒零售；餐饮服务(不含烧烤、夜宵)；儿童娱乐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2,925.60	129,522.37
负债总额	126,092.78	129,199.44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9,185.00	20,535.00
流动负债总额	50,148.72	66,870.98
净资产	6,832.82	322.93
项目名称	2024年(经审计)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1,578.86	6,942.18
营业利润	-5,820.43	-6,509.69
净利润	-5,820.61	-6,509.89

注：上述2024年财务数据已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CAC审字[2025]1003号审计报告。

3、资信情况

经查询，邵阳友阿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4、股权结构情况

公司持有邵阳友阿92.50%的股权，邵阳市瑞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邵阳友阿7.50%的股权。

5、与公司的关系

邵阳友阿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就本次担保事宜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上述计划担保总额仅为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具体担保金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具体担保金额不超过本次董事会审议担保额度。

四、董事会对上述担保的意见

公司本次继续为控股子公司邵阳友阿提供贷款担保，系基于其日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旨在保障其经营活动的持续稳定开展。邵阳友阿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可充分掌握其经营决策、财务状况及风险情况并做好相关风险管控，本次担保风险整体处于可控制范围内，因此邵阳友阿的其他股东未就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6年3月18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107,000.00万元(含本次担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合计为63,70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24年12月31日)的9.46%。除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为股东、股东的控股子公司、股东的附属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其他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无逾期担保事项，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特此公告。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002277　证券简称：友阿股份　编号：2026-010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4月3日15: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3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3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3月30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见附件二)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友阿总部大厦13楼1301会议室(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朝阳前街9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继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要求，本次股东会审议的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并披露。

3、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法人代表资格的有效证件或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个人股东应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授权代理人还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股东为QFII的，凭QFII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股东可以现场登记，或用传真、信函等方式登记，传真、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3月3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6:30)。

3、登记地点：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朝阳前街9号友阿总部大厦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电话：0731- 82295528 传真：0731-82243046

信函请寄以下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朝阳前街9号友阿总部大厦友阿股份证券事务部，邮编410001(信封注明“股东会”字样)。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277”；投票简称为“友阿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4月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4月3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4月3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致：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根据本次股东会提案行使如下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弃权	反对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继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说明：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性质及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277　证券简称：友阿股份　编号：2026-007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1年度第一期债权融资计划兑付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18日在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挂牌，非公开发行了金额为人民币50,000万元的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债权融资计划，产品简称：“21湘友谊阿波罗ZR001”，产品代码：21CFZR0294，产品期限：5年，付息式固定利率：6.05%，并由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主承销商兼挂牌管理人。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期债权融资计划本金余额为人民币42,500万元，利息支付正常，不存在逾期支付利息的情形。

为合理匹配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近期公司与本期债权融资计划债权人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证担保人湖南友谊阿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抵押人郴州友谊阿波罗商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债权融资计划展期合同》，各方就本期债权融资计划展期事宜达成一致，明确了相关具体安排：展期金额为42,500万元；展期期限自2026年3月18日起至2026年7月17日止；利率及付息方式：展期后利率调整为按一年期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上浮150个BP(即年化利率为4.5%)，利息随本金兑付一并支付。

本次兑付方案调整是公司结合自身实际经营情况审慎作出的阶段性安排，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融资活动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002277　证券简称：友阿股份　编号：2026-008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公司于2026年3月12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当参与表决的董事为8人，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为8人，含独立董事3人。会议由董事长胡子敬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继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相关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决定于2026年4月3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002115　证券简称：三维通信　公告编号：2026-018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12日以书面传真、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3月18日在杭州市滨江区火炬大道581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5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5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提名宋超江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宋超江先生已经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刊登于2026年3月19日的巨潮资讯网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002115　证券简称：三维通信　公告编号：2026-019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张国昀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张国昀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战略与ESG委员会成员、提名委员会成员职务。辞职后张国昀先生将作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候选人，待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张国昀先生原定任期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张国昀先生的辞职将导致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其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方能生效。在此之前，张国昀先生仍应当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

截至本公告日，张国昀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且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张国昀先生将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工作交接，公司董事会对张国昀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独立董事补选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现提名宋超江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在通过公司股东会选举为独立董事后接任张国昀先生担任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战略与ESG委员会成员、提名委员会成员职务，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独立董事补选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宋超江先生已经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表决。

宋超江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附件：

宋超江先生简历

宋超江先生1972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职称，浙江省国际化会计高端人才(跨境并购类)，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新昌县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财务科会计、副科长，浙江五洲新春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合肥金昌轴承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富立轴承钢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4月至今任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其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曾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115　证券简称：三维通信　公告编号：2026-020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4月03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4月03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4月03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3月31日

7、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A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参加网络投票。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并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火炬大道581号三维大厦C座2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以上议案，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4月2日9:30-11:30和14:30-17:00。

2、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火炬大道581号三维大厦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3、拟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即委托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自然人股东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机构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机构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机构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机构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机构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办理登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3月1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115”，投票简称为“三维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4月0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4月03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4月03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3038　证券简称：鑫铂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1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3月18日(星期三)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3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3月18日上午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安徽省天长市安徽滁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五路与s312交汇处，安徽省天长市安徽鑫铂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5、主持人：副董事长李杰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总体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9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00,969,99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4328%。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下同)共18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10,515,69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151%。

2、股东现场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99,157,08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6889%。

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8,702,78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712%。

3、股东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共18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812,90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7439%。

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中小股东共18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1,812,90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439%。

4、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秘书、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参加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00,600,93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345%；反对344,4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12%；弃权24,59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146,63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905%；反对344,4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757%；弃权24,59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39%。

四、律师见证情况

1、律师事务所名称：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姓名：李军、音少杰

3、结论意见：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本次股东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2、《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3172　证券简称：万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0

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计机构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04月26日、2025年05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近日，公司收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通知，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原指派蔡畅先生、姚佳成先生、谷淑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谷淑女士工作调整，签字注册会计师拟减少，变更为蔡畅先生、姚佳成先生。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二、本次变更后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情况

蔡畅先生，200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年起开始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姚佳成先生，202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起开始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三、本次变更后签字注册会计师的独立性和诚信情况

蔡畅先生、姚佳成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纪律处分。符合定期轮换的规定，无不良诚信记录。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将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2025年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603409　证券简称：汇通控股　公告编号：2026-018

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部分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12月17日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2日、2025年12月1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要求，现将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部分份额实际认购情况及最终缴款的审验结果，本员工持股计划参与认购首次受让部分份额的员工为75人(不含预留份额人数)，最终认购份额为1,227.10万份，每份份额1元，缴纳认购资金总额为1,227.10万元，认购份额对应股份数量为70.00万股，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本持股计划持有人受让公司回购股票的价格为17.53元/股。

2026年3月1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证券账户号：B887886333)中所持有的70.00万股公司股票已于2026年3月17日非交易过户至“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号码：B887945983)，过户价格为17.53元/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7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6%。

根据《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70个月，自公司公告首次受让部分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部分标的股票分四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相应受让批次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4个月、26个月、38个月、50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15%、15%、30%、40%，各期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公司业绩指标达成情况和持有人考核结果确定。本员工持股计划所取得标的股票，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26-014号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2025年11月18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含)30亿元的中期票据。

根据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6〕MTN127号)，交易商协会同意接受公司本次中期票据(科技创新债券)注册，注册金额为3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发行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号)。

近日，公司完成发行了202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科技创新债券)，现将发行情况公告如下：

名称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科技创新债券	简称	26海格通信MTN001(科创债)
代